

中期業績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7,828,186	26,701,492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9,643,720)	(18,011,631)
毛利		8,184,466	8,689,86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129,289	116,277
分銷成本		(831,228)	(639,023)
行政成本		(1,257,541)	(1,228,5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93,723)	370,35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收益		92,359	49,13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		(1,575,440)	—
股份形式付款		(125,300)	—
融資成本	6	(155,221)	(108,078)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0,659	41,9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2,427	51,380
除稅前溢利		4,520,747	7,343,231
所得稅開支	7	(1,619,114)	(1,401,987)
本期間溢利		<u>2,901,633</u>	<u>5,941,244</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409,616	5,061,729
非控股權益		492,017	879,515
		<u>2,901,633</u>	<u>5,941,244</u>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9		
基本		<u>2.173</u>	<u>4.573</u>
攤薄		<u>2.173</u>	<u>4.56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2,901,633</u>	<u>5,941,244</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2,778,449)</u>	<u>515,527</u>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計入損益	<u>1,575,440</u>	<u>-</u>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u>(292,242)</u>	<u>(2,331)</u>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u>(92,359)</u>	<u>(49,133)</u>
	<u>1,190,839</u>	<u>(51,464)</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1,587,610)</u>	<u>464,063</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1,314,023</u></u>	<u><u>6,405,307</u></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u>1,061,731</u>	<u>5,490,283</u>
非控股權益	<u>252,292</u>	<u>915,024</u>
	<u><u>1,314,023</u></u>	<u><u>6,405,307</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4,333,397	21,820,0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323,016	15,598,376
使用權資產		1,934,079	1,840,942
商譽		2,670,528	2,670,528
無形資產		44,640	47,88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80,170	563,24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593,387	2,598,6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2,584,882	4,403,0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594,384	617,950
應收貸款		1,880,000	1,880,000
委託貸款	11	302,151	331,12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1,044,965	1,176,731
遞延稅項資產		1,716	2,294
		<u>54,787,315</u>	<u>53,550,772</u>
流動資產			
存貨		4,814,655	3,913,206
待發展物業		17,482,358	19,675,8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1	9,663,185	11,474,250
應收票據	11	4,077,080	5,103,6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3,249,795	4,139,07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27,751	416,505
可收回稅項		25,606	30,1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26,867	5,512,357
		<u>46,167,297</u>	<u>50,264,996</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6,351,667	7,046,191
應付票據	12	362,466	728,144
合約負債		2,121,545	5,301,996
應付股利		3,686,380	866,769
應繳稅項		1,899,735	2,161,015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7,834,452	10,737,949
租賃負債		3,175	3,969
		<u>22,259,420</u>	<u>26,846,033</u>
流動資產淨值		<u>23,907,877</u>	<u>23,418,96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8,695,192</u>	<u>76,969,73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02,396	612,023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1,651,786	7,667,985
租賃負債		4,774	6,434
		<u>12,258,956</u>	<u>8,286,442</u>
		<u>66,436,236</u>	<u>68,683,29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0,879	110,879
儲備		<u>61,339,872</u>	<u>62,906,293</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61,450,751	63,017,172
非控股權益		<u>4,985,485</u>	<u>5,666,121</u>
資本總額		<u>66,436,236</u>	<u>68,683,293</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本期間溢利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公平值虧損

因出售按公允价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其

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計入損益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形式付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應付末期股息

應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轉撥至儲備

於二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形式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特別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資本總額 千港元
110,879	6,630,959	1,911	90	773,838	10,594	2,578,494	280,581	(1,501,009)	3,889,474	50,261,361	63,017,172	5,666,121	68,683,293
-	-	-	-	-	-	-	-	-	-	2,409,616	2,409,616	492,017	2,901,633
-	-	-	-	-	-	-	-	(280,033)	-	-	(280,033)	(12,209)	(282,242)
-	-	-	-	-	-	-	-	(92,359)	-	-	(92,359)	-	(92,359)
-	-	-	-	-	-	-	-	1,527,845	-	-	1,527,845	47,595	1,575,440
-	-	-	-	-	-	-	-	-	(2,503,338)	-	(2,503,338)	(275,111)	(2,778,449)
-	-	-	-	-	-	-	-	1,155,453	(2,503,338)	2,409,616	1,061,731	252,292	1,314,023
-	-	-	77,300	-	-	-	-	-	-	-	77,300	48,000	125,300
-	-	-	-	-	-	-	-	-	(2,705,452)	(2,705,452)	-	-	(2,705,452)
-	-	-	-	-	-	-	-	-	-	-	-	(980,928)	(980,928)
-	-	-	-	-	-	563,560	-	-	(563,560)	-	-	-	-
-	-	-	77,300	-	-	563,560	-	-	-	(3,269,012)	(2,628,152)	(932,928)	(3,561,080)
110,879	6,630,959	1,911	77,300	773,838	10,594	3,142,054	280,581	(345,556)	1,366,136	49,401,965	61,450,751	4,965,485	66,436,23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股份形式	特別	物業	投資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	資本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餘	110,579	6,555,860	1,911	13,577	10,594	1,941,099	280,381	(143,982)	2,387,405	55,864,903	4,933,803	60,198,706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5,061,729	5,061,729	879,515	5,941,2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	-	-	-	-	-	(6,589)	-	-	(6,589)	4,258	(2,331)
因出售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	-	(44,080)	-	-	(44,080)	(5,073)	(49,153)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479,203	-	479,203	36,324	515,527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50,649)	479,203	5,061,729	5,480,283	915,024	6,405,307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300	65,099	-	(13,487)	-	-	-	-	-	51,912	-	51,91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	-	-	-	-	-	-	-	(2,214,583)	-	(2,214,583)	-	(2,214,583)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800,801)	-	-	-	-	-	(800,801)	(400,823)	(1,201,624)
出售附屬公司股份權益	-	-	-	318,927	-	-	-	-	-	318,927	249,427	568,354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還款	-	-	-	-	-	-	-	-	-	-	(282,541)	(282,541)
支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420,245)	(420,245)
轉撥至儲備	-	-	-	-	-	247,790	-	-	(247,790)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餘	300	65,099	-	(13,487)	-	247,790	-	-	(2,462,373)	(2,644,545)	(854,182)	(3,498,72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10,879	6,620,959	1,911	90	10,594	2,188,889	280,381	(194,611)	3,316,608	58,770,641	4,994,645	63,705,286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本期間溢利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因出售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折舊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本期間全面(損)之收益總額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派股息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及股東還款
支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轉至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497,605	3,510,430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82,477)	69,65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99,382</u>	<u>(5,294,29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314,510	(1,714,21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5,512,357</u>	<u>6,568,857</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u>6,826,867</u></u>	<u><u>4,854,643</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以集團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申報部分分為六個主要經營分部—(i)覆銅面板、(ii)印刷線路板、(iii)化工產品、(iv)物業、(v)投資（主要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的投資收入）及(vi)其他（主要包括服務收入，製造及銷售磁電產品及酒店業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用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分部之溢利或虧損代表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或虧損但未有包括若干項目（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公司業績、股份形式付款、融資成本及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支出）。這是報告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按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化工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8,574,489	6,985,757	7,487,008	4,352,201	168,000	260,731	-	27,828,186
分部間之銷售額	2,172,586	-	449,407	-	-	2,998	(2,624,991)	-
合計	<u>10,747,075</u>	<u>6,985,757</u>	<u>7,936,415</u>	<u>4,352,201</u>	<u>168,000</u>	<u>263,729</u>	<u>(2,624,991)</u>	<u>27,828,186</u>
業績								
分部業績	<u>1,863,785</u>	<u>502,745</u>	<u>1,698,323</u>	<u>2,129,767</u>	<u>(1,416,804)</u>	<u>(2,477)</u>		4,775,339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95,025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222,182)
股份形式付款								(125,300)
融資成本								(155,22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0,6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12,427</u>
除稅前溢利								<u>4,520,747</u>

3. 分部資料 – 續

	覆銅面板	印刷線路板	化工產品	物業	投資	其他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12,233,357	6,462,444	7,003,928	575,343	180,726	245,694	–	26,701,492
分部間之銷售額	2,207,193	–	547,644	–	–	4,151	(2,758,988)	–
合計	<u>14,440,550</u>	<u>6,462,444</u>	<u>7,551,572</u>	<u>575,343</u>	<u>180,726</u>	<u>249,845</u>	<u>(2,758,988)</u>	<u>26,701,492</u>
業績								
分部業績	<u>4,099,898</u>	<u>623,257</u>	<u>1,924,912</u>	<u>426,327</u>	<u>590,417</u>	<u>(78,737)</u>		<u>7,586,074</u>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2,656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250,727)
融資成本								(108,078)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1,9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51,380</u>
除稅前溢利								<u>7,343,231</u>

分部間之銷售價格等於成本加公平利潤。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939,7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1,284,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28,041	19,692
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9,450	11,311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66,984	20,252
政府補助	27,005	47,963
其他	(2,191)	17,059
	<u>129,289</u>	<u>116,277</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161,353	139,263
合約負債之估算利息	1,915	4,722
租賃負債利息	219	292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5,522)	(5,835)
待發展物業的資本化金額	(2,744)	(30,364)
	<u>155,221</u>	<u>108,078</u>

報告期間內已資本化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成本包括合約負債之估算利息1,91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22,000港元)及一般借貸池產生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以合資格資產開支加權平均資本化年利率1.73%(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885,763	1,283,610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515,333	—
香港利得稅	12,603	15,87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26,925	28,868
中國預提稅	187,539	79,852
	1,628,163	1,408,205
遞延稅項	(9,049)	(6,218)
	1,619,114	1,401,987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兩個期間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在中國國內附屬公司所賺取的利潤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至10%的預提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高新技術企業可自其獲官方認可起享有為期三年的15%稅率優惠。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官方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或之前(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三年)。

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是按有關中國稅法及規則要求而估算。按土地增值金額(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扣去指定直接成本)以累進稅率百分之三十至六十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指定直接成本界定為土地成本，發展及建築成本，及其他關於房產發展的成本。按照國家稅務總局之官方公告，銷售物業時應暫繳土地增值稅，到房產發展完成後才確認所得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8. 中期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30港元(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0.56港元)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五)左右寄發。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409,616</u>	<u>5,061,729</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08,791,736	1,106,786,211
加上：因優先購股權導致的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之影響	<u>10,470</u>	<u>1,090,28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08,802,206</u>	<u>1,107,876,493</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2,457,53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5,694,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委託貸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9,209,759	10,836,8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61,618)	(1,257,523)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8,048,141	9,579,364
預付供應商款項	414,957	563,151
委託貸款(附註)	324,196	359,006
預付款項及按金	512,767	575,712
可退回增值稅	471,267	480,584
其他應收賬款	194,008	247,559
	9,965,336	11,805,376
減：委託貸款非流動部分(附註)	(302,151)	(331,126)
	9,663,185	11,474,250

附註：透過中國四家(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家)商業銀行(「放貸代理人」)收若干本集團所發展物業的買家324,1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006,000港元)之委託貸款。委託貸款之浮動利率按介乎3.43厘至5.39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43厘至5.39厘)之年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委託貸款及應收票據 – 續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視乎所銷售的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6,785,607	8,088,409
91-120日	808,915	827,309
121-150日	291,852	464,477
151-180日	78,047	115,439
180日以上	83,720	83,730
	<u>8,048,141</u>	<u>9,579,364</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賬齡基於發票日期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141,637	3,431,959
預提費用	1,099,181	1,352,85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15,854	481,035
其他應付稅項	862,015	903,491
應付增值稅	235,263	344,076
應付土地增值稅	313,211	60,218
其他應付賬款	284,506	472,559
	<u>6,351,667</u>	<u>7,046,191</u>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2,302,479	2,530,420
91-180日	486,199	508,466
180日以上	352,959	393,073
	<u>3,141,637</u>	<u>3,431,959</u>

本集團與貿易應付賬款有關的應付票據，其中已向相關供應商出具票據以供未來結算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應付票據中，包括47,6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633,000港元)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優先購股權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現存的優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向合資格參與者(如下定義)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對促進本集團之利益而持續作出之努力提供鼓勵或報酬。

根據有效期為十年之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優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該等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已發行證券持有人；及(vi)董事會不時按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而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或按其於業內工作經驗、知識及其它相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寶貴資源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須為至少相等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報收市價之最高者。優先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個營業日內接納，接納時須支付1港元，優先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該期間可由接納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該計劃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止。

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將予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該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13. 優先購股權－續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該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期內 授出 ^(附註1)	於期內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董事							
張國榮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2,000,000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鄭永耀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2,000,000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張廣軍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2,000,000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何燕生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2,000,000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張家成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2,000,000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20,000	-	-	20,000	17.304港元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三日 (附註1)
何建芬女士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1,720,000	-	1,72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陳茂盛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330,000	-	33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張明敏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150,000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莊堅琪醫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150,000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陳永棋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150,000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鍾偉昌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150,000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小計		20,000	12,650,000	-	12,670,000		
僱員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	3,720,000 (附註1)	-	3,72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1)
合計		20,000	16,370,000	-	16,390,000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0,000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6,390,000					

13. 優先購股權－續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16,370,000份購股權，其中14,490,000份購股權授予董事及／或其聯繫人，1,880,000份授予僱員(不包括任何董事之聯繫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的收市價(即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一日)為28.80港元。上述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77,300,000港元，其中授予董事及／或其聯繫人的購股權應佔68,423,000港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應佔8,877,000港元。上述各份購股權的公平值相同，為4.722港元。所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仍有16,39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不存在超過個別限制授予購股權的參與者。

- (ii) 上述優先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授出後即歸屬。
- (i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1,840,000份購股權。

期內，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優先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算，並考慮優先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用的輸入數據：

	期內
授出日期股價	29.65港元
行使價	30.89港元
預期有效年期	10年
預期波幅	34.28%
預期股息收益率	10.42%
無風險利率	2.632%
提前行使倍數(董事)	1.40倍
提前行使倍數(僱員)	1.23倍

本報告所披露的優先購股權計量日期為授出該等優先購股權的日期。

基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式的限制，所計算的公平值必然是主觀和不確定的。優先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所採用的變數的任何改變可能會嚴重影響優先購股權公平值的估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於本期間開始及結束時，該計劃概無授出及尚未行使的其他優先購股權；(ii)於本期間內，該計劃概無其他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於期內，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失效或被授出或註銷。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得本公司股東及建滔積層板股東批准，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生效。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的設立目的為在於激勵或獎勵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對提高建滔積層板集團(定義見下文)的利益的貢獻及持續努力。

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建滔積層板董事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建滔積層板股份之優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為對建滔積層板長遠增長及盈利有貢獻之人士，包括(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統稱「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或其附屬公司持有股權之實體(「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i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vi)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

任何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所涉及建滔積層板股份之認購價必須不能低於以下最高價格：(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緊接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之平均收市價；及(iii)建滔積層板股份之面值。

參與者可於獲提呈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代價1港元接納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可於建滔積層板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倘無釐定有關期間，則由優先購股權授出建議獲接納之日開始，並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日為止，惟須受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所限。建滔積層板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參與者訂定行使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任何須予達成之表現目標及任何其他須予達成之條件。

根據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優先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按照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於批准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所有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不時之已發行股本30%。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要如下：

授出日期	期內已授出(附註)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行使期
授予建滔積層板董事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9,000,000	9.728港元	29,000,000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附註)
授予建滔積層板僱員(附註)	7,900,000	9.728港元	7,900,000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附註)
	<u>36,900,000</u>		<u>36,900,000</u>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u>36,900,000</u></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建滔積層板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建滔積層板購股權計劃授出36,900,000份購股權，其中29,000,000份購股權授予建滔積層板董事，7,900,000份授予建滔積層板僱員。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建滔積層板購股權計劃，仍有36,9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建滔積層板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的收市價(即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一日)為9.46港元。上述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48,000,000港元，其中授予建滔積層板董事的購股權應佔37,724,000港元，授予建滔積層板僱員的購股權應佔10,276,000港元。上述各份購股權的公平值相同，為1.3008港元。所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不存在超過個別限制授予購股權的參與者。

- (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5,900,000份購股權。何燕生先生的配偶為建滔積層板僱員。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的優先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算，並考慮優先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用的輸入數據：

	期內
授出日期股價	9.55港元
行使價	9.728港元
預期有效年期	10年
預期股息收益率	15.81%
預期波動	39.132%
無風險利率	2.632%
提前行使倍數(董事)	1.23倍
提前行使倍數(僱員)	<u>1.22倍</u>

本報告所披露的優先購股權計量日期為授出該等優先購股權的日期。

基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式的限制，所計算的公平值必然是主觀和不確定的。優先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所採用的變數的任何改變可能會嚴重影響優先購股權公平值的估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或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期內，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失效、註銷或行使。

14.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支出：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308	452,309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其他支出：		
— 有關待發展物業之收購及其他支出	530,750	980,419
	<u>853,058</u>	<u>1,432,728</u>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在期內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之附屬公司銷售貨品	253,357	283,651
向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之附屬公司採購貨品	532,085	708,612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銷售貨品	17,778	21,482
向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158,433	69,510
向一名董事出售物業	82,434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約9,96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64,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1,2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8,000港元)及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137,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500,000港元)。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本集團所發展物業之買家之按揭銀行貸款申請提供約183,837,000港元擔保(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601,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該等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並不重大，董事認為所涉各方拖欠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擔保合約開始及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確認任何價值。

擔保就本集團所發展物業之買家取得貸款向銀行提供。該等擔保將於物業交收予買家及相關按揭物業登記完成時由銀行解除。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業績。回顧期內，國內疫情反覆及全球高通脹持續對各行業帶來衝擊。印刷線路板部門受惠於對不同市場領域的均衡佈局及不斷拓展，部門營業額因而錄得上升。化工部門則受益於回顧期內集團主要化工產品燒鹼、醋酸及苯酚丙酮的價格高企及銷情暢旺，部門營業額比去年同期有輕微增長。房地產部門則因期內住宅物業交付量增加，部門營業額大幅上升。面對複雜的市場挑戰，集團緊緊圍繞多元化業務組合繼續拓展市場，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4%，至二百七十八億二千八百二十萬港元。惟回顧期內，由於集團之覆銅面板的銷量及單價均錄得下跌以及對本集團所持有之債券投資作信貸減值撥備十五億二千七百八十萬港元（扣除非控股股東應佔份額後之淨額），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基本純利（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下降50%，至二十五億二千二百三十萬港元。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30港元。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7,828.2	26,701.5	+4%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5,767.4	8,352.6	-31%
除稅前溢利*	4,646.0	7,343.2	-37%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 基本純利*	2,522.3	5,061.7	-50%
— 賬面純利	2,409.6	5,061.7	-52%
每股基本盈利			
— 以基本純利計算*	2.275港元	4.573港元	-50%
— 以賬面純利計算	2.173港元	4.573港元	-52%
每股中期股息	0.30港元	0.56港元	-46%
每股資產淨值	55.4港元	53.0港元	+5%
淨負債比率	19%	20%	

* 不包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股份形式付款總額一億二千五百三十萬港元，扣除非控股股東應佔份額後之淨額一億一千二百七十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業務表現

覆銅面板部門：回顧期內，儘管電子行業需求下滑，但覆銅面板部門積極拓展新的市場領域，產品組合優化取得理想進展，用於便攜式設備的薄板、符合高環保標準的無鉛無鹵素覆銅面板、擁有廣泛環境適應度的耐燃覆銅面板以及低損耗高傳輸速度的高頻高速覆銅面板等高端、高附加值產品銷售佔比顯著擴大。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下降26%，至一百零七億四千七百一十萬港元。回顧期內，大宗商品、能源價格及運輸成本高企，有賴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不斷改進生產技術來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能耗，同時透過提升生產設備自動化率減省人員開支，有效地緩衝成本上漲帶來的壓力，期內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下降49%，至二十二億六千零八十萬港元。

印刷線路板部門：部門於汽車、通訊、消費電子產品等各領域均不斷拓展，銷售額進一步提升。同時，印刷線路板工廠持續引進高質素管理及專業技術人才，投入先進機器設備，打造高度自動化生產線，在技術層面精益求精，攻克了行業內一個又一個的技術難關，部門向高階線路板方向發展取得成效。採用現代化製造執行系統(「MES」)、推行全流程精準品質追溯及分析，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質量，以市場先行、效率先行為目標。印刷線路板部門營業額上升8%，至六十九億八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但高通脹下整體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則下降10%，至八億三千八百六十萬港元。

化工部門：回顧期內，集團主要化工產品燒鹼、醋酸及苯酚丙酮的價格高企及銷情暢旺，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上升5%，至七十九億三千六百四十萬港元，但隨著油價上升，部門所需原材料價格亦普遍上升，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下降11%，至十八億八千七百二十萬港元。

房地產部門：因期內住宅物業交付量增加，物業銷售營業額增加至三十七億四千七百六十萬港元。租金收入則上升5%至六億零四百六十萬港元。房地產部門總營業額上升657%，至四十三億五千二百二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上升397%，至二十一億三千一百九十萬港元。

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約六十四億五千七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九十五億七千七百萬港元)證券工具投資，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約6%(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證券投資包括主要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票及主要由於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發行的債券。本集團透過市場購入收購該等證券工具。本集團不時監察證券及債券價格的走勢，並適時調整其投資組合。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同一發行人持有的本集團認為相對重要的證券投資。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以下(或任何其他)證券投資的價值單獨或(如適用)合計均未佔本公司總資產的5%或以上：

投資	持有的 證券數目 000	持有的 證券百分比 (佔同一 證券類別)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公平值 虧損 千港元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富力地產」) 於新交所發行二零二三年 二月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5.875厘	34,000	5.7%	258,566	58,892	0.058%	(199,674)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三年二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8.125厘	5,000	1.1%	29,545	8,560	0.009%	(20,985)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四年七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8.125厘	4,000	0.9%	25,651	5,616	0.006%	(20,035)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四年 二月到期的債券， 固定票息每年8.625厘	2,000	0.5%	14,131	3,023	0.003%	(11,108)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四年三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8.625厘	2,000	0.5%	14,139	2,808	0.003%	(11,331)

投資	持有的 證券數目 000	持有的 證券百分比 (佔同一 證券類別)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公平值 虧損 千港元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二年七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 票息每年9.125厘	1,000	0.3%	6,773	2,050	0.002%	(4,723)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四年九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11.625厘	55,000	16.9%	415,218	72,930	0.072%	(342,288)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三年八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11.75厘	94,700	18.9%	738,462	161,346	0.160%	(577,116)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12.375厘	101,000	28.1%	780,956	204,513	0.203%	(576,443)
			<u>2,283,441</u>	<u>519,738</u>	<u>0.516%</u>	<u>(1,763,703)</u>

* 包括報告期間內已確認於損益之減值虧損總額1,575,440,000港元。

就債券投資而言，本集團保留若干數目的上市債券，以產生穩定及固定的利息收入。

根據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進行了征求同意，以尋求對票據下現有和潛在的間接違約或違約事件的豁免，並延長其債務期限。廣州富力地產為每個系列票據的合格持有人提供了一個機會，以同意延長該系列票據的到期日等，這將使廣州富力地產能夠改善其整體財務狀況並維持可持續的資本結構。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廣州富力地產完成了上述債務重組方案。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以上之廣州富力地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組合帶來利息收入44,829,000港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以上廣州富力地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根據上述之公告，由於其惡劣財務狀況，廣州富力地產故此未能支付其債券利息。本集團已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所持有之債務工具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是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的函數，而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應風險為權重釐定，同時亦參考貨幣的時間價值。於釐定本集團於期內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管理層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信貸評級機構下調債務工具的信貸評級、債券發行人拖欠其債務的利息及本金付款以及前瞻性資料，包括債券發行人現時經營所在地的未來宏觀經濟狀況。

經參考違約風險、回收率及前瞻性資料之調整後，本集團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以上之廣州富力地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於損益為1,575,440,000港元。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77）主要從事房地產行業。

根據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i) 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5.875厘」）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5.875厘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5.87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5.875厘所得款項擬用於廣州富力地產債務再融資及一般公司用途；(ii) 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8.125厘」）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8.125厘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8.1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8.125厘所得款項主

要用於離岸再融資；(iii)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七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七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8.1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七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主要用於離岸再融資；(iv)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二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二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8.6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二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離岸再融資；(v)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三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零年二月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三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8.6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三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的再融資；(vi)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七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七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9.1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七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離岸再融資；(vii)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九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一年二月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九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11.62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九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的再融資；(viii)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八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發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八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11.7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八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的再融資；及(ix)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發行，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12.37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的再融資。根據廣州富力地產截至二零二二中期業績公告，廣州富力地產的總資本淨借貸比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0%增加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46%。

有關上述公司業務及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上文各段所述報告及公告。有關相關公司前景及表現的更新資料，請同時參閱上述公司不時發出的相關刊物。上述報告及公告概不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亦不構成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發出的刊物或提供的意見、建議或見解。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主要由一系列廣泛且主要為藍籌上市發行人的上市股票組成。於本期間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為93,723,000港元。本公司對這些權益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可認可證券交易所主要具信譽的具規模發行人的前

景中進行中長期投資，以為集團及其股東創造價值，並通過資產組合的多樣性以及這些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來平衡和緩解風險。本公司於單一被投資公司的股權證券投資額並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二百三十九億零七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百三十四億一千九百萬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為2.0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六十日，增加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十四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四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八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五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二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為三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後之銀行借貸除以資本總額之比率)約為1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40%:6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42%)。回顧期內，集團投資了約二十三億港元添置新的生產設備及九億港元於房地產建築費用。憑藉專業管理團隊豐富的經驗、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政實力，管理層深信上述投資將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定的理想回報。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充足，足以滿足未來市場發展的需求，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成功與14家主要的國際及本地銀行簽署一筆五年期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貸款協議。本次銀團貸款的市場反應非常熱烈，錄得大幅超額認購，最終貸款額達到70億港元，反映集團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以及銀行業界充份信任及支持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工作。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浮息銀行借款年息率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8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5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8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5厘)以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0.25厘至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1.355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1.355厘)及固定利息借貸銀行年利率介乎3.20厘至3.75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息借貸銀行年利率介乎3.30厘至3.95厘)。

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等同訂約利率)範圍介乎年利率1.65厘至5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4厘至5.16厘)不等。

銀行借貸包括下列貨幣計值之款額：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16,553,111	17,421,506
人民幣	2,909,586	984,428
美元	23,541	—

本集團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834,452	10,737,94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614,369	4,149,66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7,037,417	3,518,322
	19,486,238	18,405,934

回顧期內，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本集團所發展物業的買家的銀行按揭貸款提供擔保約183,8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6,601,000港元)。有關擔保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所載集團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36,000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00人)。集團持續取得理想業績，有賴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規劃，視員工為集團的重要資產，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公司的業績和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集團成立之建滔管理學院，多年來積極培育中層及高級管理人員。此外，集團每年均從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招聘數百名具潛力之大學畢業生作重點培育。集團會繼續推行各種儲備人才的培訓，務求為未來長遠發展注入新的活力，將企業發揮得更大更遠。

前景

進入下半年，各國關係變化及高通脹問題等國際宏觀環境，令企業經營面臨更加複雜的內外部環境，集團將持之以恆加強現金流管理。為響應國家爭取二氧化碳排放於2030年前達到峰值及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集團陸續於各工廠建設分佈式太陽能光伏發電站項目，預計投資項目可五年內收回成本，並持續為集團帶來長遠利益；河北醋酸項目將採用清華大學環境學院開發的先進低能耗碳捕集技術建設的每年20萬噸二氧化碳碳捕集與迴圈利用工程，推動綠色企業建設邁步向前。在穩固業績下，集團將貫徹多元業務協同發展以及垂直生產模式的競爭優勢，著力嚴控成本，增添科技驅動力，積極運用大數據管理提升管理效率，並繼續注重研發升級、安全生產和環保提升，務求達致均衡可持續發展。

覆銅面板部門：於上半年在廣東省連州市增加玻璃絲產能每月4,200噸及銅箔產能每月300噸，另外在廣東省韶關市增加玻璃布產能每月900萬米亦已經投產，下半年將額外再增加玻璃布產能每月400萬米。集團上游物料產品的質量一直深受外部客戶認可，上述擴產計劃除了可配合集團之發展，亦可增加對外銷售上游物料產品以提升集團的利潤。集團部份下游客戶於上半年嚴格控制庫存，惟目前庫存已處於較低水平並開始部署增加訂單，預期下半年需求將逐步回升。在廣東省韶關市新建的覆銅面板廠房已全面投產，策略性增加了集團在不同地域的覆蓋面。部門將繼續與優質客戶強強聯合，進一步加大高階產品的認證，推動部門的穩步發展。

印刷線路板部門：集團在汽車、通訊、消費電子產品等各領域均擁有工藝精湛、認證全面及品質優良等多重優勢，部門目前擁有理想的訂單，其中用於新能源汽車及光伏類的印刷線路板更是需求旺盛。印刷線路板部門的利潤率亦將受益於其主要原材料覆銅面板價格較去年同期回落。部門對高縱橫比，高精度對位等一系列高技術領域不斷進行開發，構建更高附加值的產品組合，進一步加強與客戶合作，構建更緊密的合作生態。部門將繼續強化旗下依利安達、科惠及揚宣等印刷線路板品牌的核心競爭力，下半年多層印刷線路板每月產能將增加50萬平方呎，將能建立更高行業滲透度的建滔印刷線路板網絡。

化工部門：考慮到生態文明建設、打好藍天、碧水、淨土保衛戰，仍是國家二零二二年的工作重點，化工部門將不遺餘力確保生產安全及排放達標。同時著力提升廠房效率，優化資源利用以降低能耗。為降低新能源汽車重量而快速發展的工程塑料，應用於太陽能發電的光伏薄膜以及電纜及風電設備的翼槳材料，已成為部門產品苯酚丙酮及雙酚A的需求亮點，因此，集團現正於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區籌建年產45萬噸的苯酚丙酮項目及年產24萬噸的雙酚A項目。

房地產部門：部門將繼續採取謹慎的經營策略，部門過去四年並沒有新增任何土地儲備。部門於7、8月份物業預售表現理想，並將按預定計劃有序推售位於華東的住宅項目，加快資金回收。同時，在以下三個因素帶動下，部門租金收入將穩步增長：一、位於江蘇省昆山市高鐵站項目商用物業免租期陸續屆滿；二、上海建滔廣場二期出租率大增；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買入位於英國倫敦的一棟商業大廈Two London Wall Place，預計2022年全年租金約十二億七千萬港元，較去年增長約6%。集團投資物業平均遍佈於英國、香港、中國華東及華南，分散風險，為集團持續帶來穩定的現金流入。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長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4,877,905	0.440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9,570,228	0.863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36,500	0.463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1,003,200	0.090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65,500	0.096
張明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000	0.003
莊堅琪醫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110,000	0.010
陳永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5,000	0.026

附註：

- (1) 於該4,877,905股股份當中，其中4,592,405股股份乃由張國榮先生本人持有，而285,5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2) 於該9,570,228股股份當中，其中8,899,488股股份乃由鄭永耀先生本人持有，而670,74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3) 於該1,003,200股股份當中，其中655,000股股份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348,2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4) 於該110,000股股份當中，其中90,000股股份乃由莊堅琪醫生本人持有，而20,0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上述董事亦持有本公司優先購股權，詳情載於「董事之股份權益 — 長倉(b)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一節。

(b) 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優先 購股權於有關 股份的權益	佔本公司 於報告期末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18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18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180
何燕生先生(附註i)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3,840,000	0.346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0,000	0.182
何建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1,720,000	0.155
陳茂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0,000	0.030
張明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14
莊堅琪醫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14
鍾偉昌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14
陳永棋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14

附註：

- (i) 於該3,840,000份優先購股權當中，其中2,000,000份優先購股權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1,840,000份優先購股權則由其配偶持有。

(c)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建滔積層板 股份數目	佔建滔積層板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26,500	0.068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20,000	0.379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9,000	0.026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9,000	0.012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0.096
何建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6
莊堅琪醫生	配偶權益	50,000	0.002

(d) 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 建滔積層板優先 購股權於有關 建滔積層板 股份的權益	佔建滔積層板 於報告期末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何燕生先生	配偶權益	5,900,000	0.189

(e)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附註)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4,40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3,20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6,400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000

附註：本集團概無持有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遞延股份並無附帶可收取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亦沒有收取股息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實際權利。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無獲知會任何其他須獲知會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部份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短倉之股東（除上述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披露外）：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Hallgain」）（附註）	實益擁有人	451,088,700 (L)	40.68 (L)
FMR LLC	投資經理	110,514,012 (L)	9.97 (L)
Fidelity Puritan Trust	投資經理	77,533,681 (L)	6.99 (L)

(L) 「L」代表長倉。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i)概無Hallgain股東有權於Hallgain股東大會行使或直接或間接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表決權，而Hallgain及其董事並不慣常根據任何股東指示行事；及(ii)董事張國榮先生為Hallgain之董事。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保存之登記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採納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例之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榮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國榮先生(主席)

鄭永耀先生(董事總經理)

張廣軍先生

何燕生先生

張家成先生

何建芬女士

陳茂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明敏先生

莊堅琪醫生

陳永棋先生

鍾偉昌先生